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2017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简章

一、医院简介

1939 年 4 月 1 日，云南省最早的中国人自办医院——云南省立昆华医院正式成立。历经 70 余年的发展，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昆华医院）已成为云南省综合医疗服务能力最强的省级大型综合医院之一，是昆明理工大学附属医院、国际救援定点医院，承担着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指导基层、灾难性急救和涉外服务等任务。1992 年在云南省率先评为三级甲等医院，1999 年荣获全国“百佳医院”称号。医院开放病床 2400 张，年总诊疗人次 220 多万，年出院病人近 9 万余人次，综合医疗服务能力居全省前列。医院锐意改革创新，不断发展壮大。“十三五”期间，医院正朝着“云南领先，面向西南，放眼东南亚”，形成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为一体的区域性医疗、技术、人才中心的战略目标稳步迈进。

医院设业务科室 63 个，3 个国家级重点专科，2 个省院共建重点专科，16 个省级重点专科。多次率先在省内、乃至国内开展新业务、新技术。现有职工 3771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3636 名，主任医师（教授）和副主任医师（副教授）403 名，硕士和博士 716 名，硕士和博士生导师 206 名。有国贴、国突、省贴、省突、云岭学者、云岭名医、云岭产业领军人才等有突出贡献的专家 87 人，云南省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及后备人才 10 人，云南省医学领军人才 3 人。近年来选派 400 余人次赴欧美等国家进行学术交流、科研合作或专业研修。

获准建设王陇德、钟南山等院士和专家工作站 17 个。有省级内设研究所 3 个，省级重点实验室 1 个，省级研究中心 25 个，省级创新团队 5 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1 个。2016 年获各级各类科研基金项目立项资助 155 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4 项；发表论文 556 篇，其中 SCI 收录 52 篇。与美国、英国、日本等国家和各科研院校、实验室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设有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基地 28 个，国家级培训基地 3 个，心律失常介入培训基地 1 个，省级示范基地和培训中心 9 个，省级专科护

士培训基地 8 个。现医院有规范化培训师资 500 余人，连续两年 2 名指导教师获中国医师协会“住院医师心中的好老师”荣誉称号。2016 年，在全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综合考核中，通过率达 98.18%，超过云南省合格平均线，列居省内首位。承担昆明理工大学医学院等 15 所医学院校 16 个专业的本科理论教学和毕业实践教学任务。有硕士培养点 4 个，博士培养点 1 个，培养研究生近 400 人。承担柬埔寨、老挝、缅甸等国家的医院管理及医务人员进修培训任务。已经建成的临床技能培训中心充分体现“数字化医学教育”的现代化发展方向，突出仿真训练特色，将为各级、各类医疗技术人员和医学生搭建全面的临床教学培训平台。

医院将以集约化、全域化医疗为理念，建立新型医疗合作集团模式。与全省各州市百余家医院，签订昆华医疗联合体合作协议，共同打造“资源共享、一体发展”的医疗服务体系。

二、培训目标

按照国家规范化培训标准和要求进行系统培训，使学员结业时具备“三甲”医院住院医师水平，经考试考核合格者取得国家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三、培训方式

执行国家卫生计生委和云南省卫生计生委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文件和制度，在相关临床学科进行以临床实践为主的轮转培训、兼顾临床科研与教学训练。

四、招收对象

符合临床、口腔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的，高等院校医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已从事临床医疗工作并获得或具备取得执业医师资格，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一）本单位培训学员：符合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条件的省一院在职在编职工。

（二）自主培训学员：没有与任何单位签订人事或劳动合同的医学毕业生。培训期间，我院与自主培训学员根据培训年限签订劳务派遣合同和培训协议，培训结束后自主择业。

（三）外单位委培学员：送培单位在编职工或与送培单位签订正式聘用合同的职工，符合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条件者。培训结束，回送培单位工作。培训期间，我院与送培单位、培训学员签订三方委托培训协议。

五、培训时间

(一) 本科和科学学位硕士应届毕业生一律培训 3 年；

(二) 取得执业医师资格，且有两年及以上在三级医院相应专业临床医疗工作经历（需提供用工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的本科及科学学位硕士研究生，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经临床能力测评后，可按“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接受不少于 1 年的培训。

六、招生计划

我院 2017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专业共 28 个。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计划招生数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计划招生数
1	0100	内科	18	15	1700	眼科	2
2	0200	儿科	10	16	1800	耳鼻咽喉科	2
3	0300	急诊科	2	17	1900	麻醉科	3
4	0400	皮肤科	1	18	2000	临床病理科	1
5	0500	精神科	2	19	2100	检验医学科	3
6	0600	神经内科	3	20	2200	放射科	4
7	0700	全科	10	21	2300	超声医学科	1
8	0800	康复医学科	1	22	2300	超声医学科 (云南省肿瘤医院)	详见该院公告
9	0900	外科	10	23	2400	核医学科	1
10	1000	外科-神经外科方向	1	24	2500	放射肿瘤科	1
11	1100	外科-胸心外科方向	1	25	2600	医学遗传科	3
12	1200	外科-泌尿外科方向	1	26	2800	口腔全科	7
13	1400	骨科	2	27	2900	口腔内科	0
14	1600	妇产科	8	28	3000	口腔颌面外科	2

注：根据招录情况，可能进行补录。补录办法和报名时间在我院网站另行公告。

七、报名条件

报名者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包括港澳台），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道德品行良好，身心健康。具体为：

(一) 应届毕业生条件

1.学历要求：高等医学院校全日制医学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医学学士学位及以上），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者，将取消录取资格。

2.获得大学外语四级证书或四级成绩达到425分（含425分）以上。

3.专业要求：临床医学专业毕业生应报考除口腔类别以外的其余专业；妇产、医学检验、麻醉、医学影像、口腔医学等专业毕业生应报考相对应专业。报考学员需确定所学专业能报考国家执业医师资格考试。

4.具有正常履行培训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二）往届毕业生条件

1.学历、外语、专业及身体条件同应届毕业生；

2.其他要求：

（1）毕业1年者，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者优先；毕业2年及以上者，应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或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已合格；

（2）年龄：本科生不超过28周岁，研究生原则上不超过32周岁，时间计算截止至招录当年12月31日。

（三）单位委培生：除符合应届、往届毕业生报名条件外，另需由送培单位与我院签署委托培训协议，并统一出具同意送培证明。

八、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2017年7月20日，根据招录情况，可能进行补录。补录办法和报名时间在我院网站另行公告。

九、报名程序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报名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报名学员应对提供报名资料的真实性和完备性承担全部责任。新招收培训学员需按录取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到院报到，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录取。

（一）网上报名

报名者登陆“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综合管理平台”（网址：<http://www.ynrct.haoyisheng.com>，以下简称“规培管理平台”）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时间为即日起至7月20日24:00时。具体按住培管理平台提示进行操作。

（二）现场确认

1.时间及地点：7月21日09:00-17:00

请报考学员携带相关纸质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到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昆明市金碧路157号）一号门诊楼10楼进行现场资格审查和确认。

2.递交资料清单：全部材料验原件，收A4纸复印件，并按照以下顺序整理，在左侧上下1/4处装订：

(1) 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网报后打印，一式壹份，原件）

(2) 报考者个人基本信息资料：①个人简历（贴上本人近期免冠照片，原件）；②国家四、六级英语等级证书或成绩单复印件；③身份证复印件。

(3) 报考者个人学习经历资料：

●本科和科学学位硕士应届毕业生：加盖学校教务部门鲜章的成绩单；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应届毕业研究生，博士应届毕业研究生：①应提交前一阶段学历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复印件；②研究生期间的学位课成绩单；③研究生期间临床学科轮转情况(具体学科和轮转时间，即临床轮转情况登记表复印件)；④拟申请培训年限减免者，可一并提交《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年限减免申请表》；

●往届毕业生：①毕业证、学位证复印件；②医师资格证复印件或当年执业医师资格考试成绩单打印件；③医师执业证复印件；④临床学科轮转情况(具体学科和轮转时间，即临床轮转情况登记表复印件，有则提供)；⑤符合培训年限减免条件，拟申请减免者可一并提交《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年限减免申请表》和由原用人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临床医疗工作证明。

●单位委培学员:除按上述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外，还需提交由送培单位出具的委托培养函一份（原件）。

（三）有关事项

1. 报考者应如实填写网报信息，凡因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报考人自行承担。在网络报名截止时间前，报考者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报考者务必提供准确的手机号码，并保持联系畅通）。

2. 每位报名者最多可填报我院的3个专业志愿，选择“服从调剂”时，表明服从调剂报考我院的任一培训专业。

3.报考者在住培管理平台上填写并提交报名表后，应登录报名状态栏查看，如显示已报名，则报名成功。

4.报考者需随时关注住培管理平台中的报名状态栏，查看报名资格审核是否通过以及相关状态。

5.其他注意事项请仔细查看，并及时关注住培管理平台以及我院“昆华之窗”公众号通知。

十、录取程序

招录考核由专业笔试及综合素质面试组成，按照“公开公平、双向选择”原则择优录取培训学员。

（一）笔试：拟于7月24日完成，考试内容为临床综合理论（以内外科基础为主，全面兼顾各专业）。（笔试名单及具体安排请关注医院“昆华之窗”公众号公告）

（二）面试：拟于7月24-25日完成，主要考察专业能力（含临床技能操作）、英文水平及综合素质。（具体安排请关注医院“昆华之窗”公众号公告）

（三）录取：根据考生笔试和面试成绩，择优录取。已通过我院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或已进入面试的学员予以直接录取，但须完成报名程序，并按照医院安排进行培训。

（四）被录取学员应在规定时间（拟7月29日前）内进行入职体检，体检合格后由医院公布录取名单。

（五）根据国家和省卫生计生委相关文件规定，请报考者务必充分知晓以下重要事项：

1.根据《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实施办法（试行）》（国卫办科教发〔2015〕49号）规定，对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对录取后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学员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录取并就读），自终止培训起3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除如数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包括培训费、住宿费和生活补助费），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50%作为违约金一并缴入省级国库。

2.报考人员应确认其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和所报志愿，并随时关注所报培训基地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培训基地招录工作安排。招录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考试、面试、报到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

放弃，并承担相关责任后果。

十一、培训管理及待遇

(一) 培训学员的录取专业及培训年限，以省卫生计生委公布信息为准，并作为享受财政补助资金的依据。

(二) 培训学员在培期间的培训实施、培训考核、保障措施等组织管理依照《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试行)》(云卫科教发[2015]12号)和《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试行)》(云一医发[2016]117号)执行。

(三) 针对全科、儿科、精神科、妇产科、急诊科等急需紧缺专业，我院为培训学员另行发放特殊生活学习津贴，标准为600元/人/月。

(四) 通过住培结业考核的培训学员，省卫生计生委颁发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并报国家卫生计生委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备案。

(五) 专硕研究生日常管理及相关待遇按照全日制研究生有关规定进行。计划外招录学员不享受财政补助，其相关待遇由派出单位解决，或自行解决。

十二、如遇国家或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调整，规培学员及送培单位应服从新法规或新政策。

联系人及电话：杨老师、栗老师，0871-63638057

地址：昆明市金碧路157号，邮编：650032

欢迎广大医学生报考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我院呼吸与危重症医学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2017年也将启动试点招生，有关招生工作要求按照国家和省卫生计生委统一安排执行，具体另行通知。

附件：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年限减免申请表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2017年6月29日

